

法國學業輔導中心

駐法國臺北代表處文化組

自 2010 年開學以來，全法國共有 11 所學業輔導中心成立（Les établissements de reinsertion scolaire，ERS），該中心附屬於各所國中內，成立目的在於輔助 13 至 16 歲學業脫節(Decrochage) 或輟學(Descolarisation) 之國中生回歸正常教育體制。

學業輔導中心所輔導的對象為對學校生活態度消極，例如學習進度嚴重落後或對學業失去興趣之學生，藉由學生所屬之國中校長通報學區督學(Inspecteur d'academie) 後，由督學辦公室與其家人商議，以進一步決定學生進入學業輔導中心與否。學生在學業輔導中心就讀時間各異，但最少需滿一學年期間，爾後再由學校委員會決定其是否回歸原國中上課。

學生在進入學業輔導中心後，可視情況入住其附屬宿舍，以方便掌控學生學習狀況。學生自抵達中心，輔導老師即對學生狀況進行評估。在學生上課過程中，亦有學生學習成效及團體活動成效評鑑，其評鑑結果定期向學生家長回報。

學業輔導中心的師資安排上採志願制，小組成員包含教學顧問、教育專業人員、輔導教育專員等，參與學業輔導中心之教育專業人員須具備專業經驗，熟悉國中校園生活，以便與教師密切互動。在課程安排上，其課程設計依照學生需要，並無制式，上午時段學生需接受多樣化的課程安排，下午則有體育課、課外活動及教養課程等，課餘時間則有個人諮詢與協助、夜間課業輔導等。

於學業輔導中心任教的老師 David Neuman 表示，學生學業成績落後或輟學的成因複雜，學業輔導中心的目的是要重新建立學生學習自信，故中心的課程設計為因材施教，讓學生根據自我步調吸收知識，如此一來可以提升他們重返校園的意願，協助其順利完成學業。目前在學業輔導中心就讀的 Florian 表示，學業輔導中心因採小班制，使得學生上課較具專注力，老師亦有更多的時間可以幫助學生，對其學業成績有很大助益。

該中心成立至今約七個月時間，法國政府預計將於 2011 年開學

前再增開九所學業輔導中心，雖然中心的具體作法已逐步上路，但其成效仍需長時間才能評估。

資料提供時間： 2011 年 4 月

譯稿人： 駐法文化組

原始資料來源： 2011 年 4 月 14 日法國費加洛報(Le Figaro)及法國教育部網站彙整 <http://www.education.gouv.fr/>

